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2 机组锅炉脱硫出口 烟气 CEMS 系统现场验收结论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2 机组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停机，9 月 12 日至 9 月 25 日进行脱硫出口 CEMS 改造，此次改造将原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LTRAMAT23 分析仪及机柜更换为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SPEP-3000 型分析仪及机柜，采样点位均不变。同时将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ODEL2030 粉尘仪更换为德国 SICK AG（西克）FWE200 型粉尘仪，采样点移位。#12 机组脱硫出口 CEMS 系统于 9 月 25 日联网。9 月 28 日 19:46 分#12 机组点火，12:17 分并网。10 月 14 日 00:00 分至 10 月 23 日 00:00 分 CEMS 系统顺利完成连续运行 168 小时。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14 日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分析仪性能测试，提交了《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2 脱硫净烟气超低 CEMS 改造项目调试报告》，2018 年 10 月 23 日武汉中质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 12#机组 CEMS 系统进行了验收比对监测，提交了《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 机组锅炉脱硫出口 CEMS 系统比对验收监测报告》，报告显示所有数据合格。随后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西克粉尘仪厂家指导下根据验收比对结果进行粉尘仪校正，并出具校验报告。

2018 年 11 月 16 日，按照相关管理要求，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邀请相关技术专家及设备单位、运维单位、监测单位等相关单位（名单附后）组织召开了#12 机组 SPEP-3000 型 CEMS 系统及 FWE200 型粉尘仪现场检查评审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机组锅炉脱硫出口 SPEP-3000 型 CEMS 系统及 FWE200 型粉尘仪安装位置、性能指标测试结果、比对验收监测结果均满足《固定污染源烟气(SO₂、NO_x、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 75-2017)要求。

218 16/11

李萍

2018.11.16